

#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

药教协字[2023]第 206 号

## 声明更正

原药教协字【2023】第 188 号“关于对有关单位以中国医药教育学协会名义招生培训的违法行为的声明”内容有误予以撤销。

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开展的培训项目所颁发的培训证书有二类：

- 1、一类是盖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培训专用章”的培训证书；
- 2、另一类是盖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成人教育委员会印章”的培训证书，但此类盖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成人教育委员会印章”的培训证书截止到 2023 年 4 月 30 日不再使用，2023 年 4 月 30 日后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开展的培训统一颁发盖有“中国医药教育协会培训专用章”的培训证书。

特此声明。

